

伊宁市第十八届人民政府 2022 年第五次 常务会议纪要

2022 年 5 月 29 日，伊宁市人民政府召开了 2022 年第五次常务会议，会议由市委副书记、市长哈密提·阿克木主持，各副市长参加了会议，议题相关单位主要领导及责任人列席会议。会议审议了民政局、城市管理局、发改委等部门上报的议题。现将会议纪要如下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新建伊宁市殡仪馆及火葬场的请示》审议讨论情况

会议听取了民政局报来的《关于新建伊宁市殡仪馆及火葬场的请示》，为有效解决伊宁市殡仪馆及火葬场遗留问题，经会议研究，原则同意补办 2017 年的相关手续，由民政局做好项目前期手续准备，具体工作由民政局负责组织实施。

二、《关于续建伊宁市骨灰公墓的请示》审议讨论情况

会议听取了民政局报来的《关于续建伊宁市骨灰公墓的请示》，经会议研究，原则同意补办相关手续。**会议要求：**按照“骨灰公墓”项目名称报送，与相关部门沟通，准备相关项目手续，做好续建项目申报工作，具体工作由民政局负责组织实施。

三、《关于审议取消伊市政办〔2010〕313 号文件中运输行业货运车辆相关事宜的请示》审议讨论情况

会议听取了城市管理局报来的《关于审议取消伊市政办〔2010〕313 号文件中运输行业货运车辆收费相关事宜的请示》，经会议研究，原则同意取消交通运输业货运车辆征收 1 元/吨位/月的征收标准。**会议要求：**举一反三，对全市不符

合现行阶段政策收费标准，予以取消，对全市行政事业收费进行大排查，不能再出现类似情况。具体工作由政府办牵头各职能部门配合，并做好相关政策解释工作。

四、《关于变更新疆铁厂沟矿井开发主体的请示》审议讨论情况

会议听取了发改委报来的《关于变更新疆铁厂沟矿井开发主体的请示》，**会议要求：**发改委提供相关合法意见书，报政府主要领导审核后，按照规定予以办理相关手续，具体工作由发改委负责组织实施。

五、《将市法院办公楼资产划转至市纪委监委的申请报告》审议讨论情况

会议听取了纪委监委报来的《将市法院办公楼资产划转至市纪委监委的申请报告》，**会议要求：**市法院先行办理旧办公楼相关资产手续，履行与城投集团资产置换工作，后期再另行研究。

主持人：哈密提·阿克木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参加人员：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乔雪刚，副市长王著斌、热孜艳·买买提明、夏治国、杨汝海，政府办库都斯·依萨克、袁勋，财政局朱涛、发改委王健、住建局马华、自然资源局王强、农业农村局（水利局）范利杰、城市管理局鲁斌、司法局王彬、国资局马晓谊、税务局李静、纪委监委李齐、应急管理局刘德成、林草局苑华、生态环境局马云、商工局王勇勤、交通局王峰、市法院邢铁、机关事务科、民政局向强、文旅局王志强

2022年6月7日